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粤交案函〔2021〕207号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广东省十三届人大 四次会议第1927号代表建议答复的函

朱金爱代表：

“关于规划建设云浮云安与阳江阳春市新干线公路项目的建议”收悉。经会省发展改革委研究，答复如下：

一、您提出的云浮云安与阳江阳春市新干线公路主要位于云浮市境内，路线整体由北往南方向布设，拟起于广州云浮国际物流港，终于阳春市境内S51肇阳高速公路河塍互通立交附近，途经7个乡镇，接驳广昆、汕湛、深岑、肇罗等高速公路。为推动云浮融入西江—南海“一带一路”、粤港澳大湾区发展，加快交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，优化路网结构，支持沿线经济发展，我厅支持建设云浮云安与阳江阳春市新干线公路。

二、本项目拟由省道S537、S274、S539线改建工程组成，建设总里程约92公里，拟采用一级公路技术标准，目前项目正在开展前期研究工作。按照我省交通建设管理体制和事权划分，

普通公路的建设养护事权在市县政府。建议云浮市和阳江市根据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要，结合实际情况分线路分路段适时启动项目前期工作，落实项目建设资金和建设条件，推动项目实施。省将对地方开展项目前期工作予以指导，在项目报批、资金补助等方面按照现有规定予以支持。

专此答复，十分感谢您对我省交通运输事业的关心、理解和支持！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2021年6月24日

(联系人：李劲松，电话：020—83706245)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，省政府办公厅，省发展改革委。